

西安方元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(一) 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申请 1500 万元人民币借款，借款期限 12 个月。此笔借款以公司固定资产作为抵押、以两项实用新型专利作为质押，由西安创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本此借款提供担保，追加实际控制人宋方连带保证责任。

(二) 关联方关系概述

关联方宋方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/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兼总经理，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。

(三) 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7 年 6 月 6 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董事宋方先生回避该议案的表决，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本次关联交易不需经有关部门批准。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(一) 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姓名/名称	住所	企业类型	法定代表人
宋方	西安市雁塔区枫叶苑北区 11 号楼 1 单元 701 号	-	-

(二) 关联关系

宋方先生系本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、总经理。

三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方元明因生产经营需要，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分行借款 1500 万元，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。此笔借款以公司固定资产作为抵押、以两项实用新型专利作为质押，由西安创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本此借款提供担保，追加实际控制人宋方连带保证责任。

四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(一)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未收取任何费用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上述关联交易是为支持公司发展，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(二)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的正常生产、经营和发展无不利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西安方元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西安方元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6 月 6 日